

玉溪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简报

(2024年 第十期)

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11月20日

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24年10月份 “双公示”等信用信息报送情况的通报

一、“双公示”信息报送总体情况

10月份各县(市、区)、各部门归集并推送市级平台“双公示”信息8545条,成功入库8545条,迟报0条,数据合规率为100%,迟报率为0%。其中,行政许可信息报送8026条,成功入库8026条,迟报0条,数据合规率为100%,迟报率为0%;行政处罚信息报送519条,成功入库519条,迟报0条,数据合规率为100%,迟报率为0%。

二、市级部门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

(一) 行政许可信息

10月份市级部门行政许可信息合规率均达到100%,迟报率

均为 0%。

（二）行政处罚信息

10 月份市级部门行政处罚信息合规率均达到 100%，迟报率均为 0%。

三、县（市、区）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

（一）行政许可信息

10 月份行政许可信息合规率均到 100%，迟报率均为 0%。

（二）行政处罚信息

10 月份行政处罚信息合规率 100%，迟报率均为 0%。

四、“双公示”抽查瞒报情况

（一）国家抽查

10 月份国家“双公示”瞒报抽查 3 条，其中市应急管理局 1 条，红塔区应急管理局 2 条，经反馈，无确认瞒报数据。

（二）省级抽查

10 月份省级“双公示”瞒报抽查了市应急管理局及红塔、澄江、新平、峨山、华宁等县（市、区）共 40 条数据，经反馈说明，无确认瞒报。

（三）市级抽查

10 月份市级瞒报抽查对象各县（市、区）水利部门，抽查结果均无瞒报。

五、城市信用监测预警数据报送情况

10 月份全市归集有效城市信用监测数据 21111 条，其中市直

部门上报数据 12966 条，上报部门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国资委、市住建局、市医保中心和市住房公积金中心，；县区上报数据 8145 条，其中红塔区无数据上报。企业资质证书信息和企业荣誉表彰信息无明确报送责任单位，请各单位各部门认真落实，按实报送，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。

六、工作提醒

（一）根据往期上报的城市信用监测信息数据情况，存在不按表头的提示要求进行填报、更换表头、填报不全、审核把关不严等情况，导致数据质量较差，市信用中心需要花大量时间进行审核、确认和修改。此外，从 9 月份国家反馈的确认数据，用“-1”替代的数字，可能会影响到有效数据量的确认，各部门争取按要求填写完整。具体需要注意的事项详见附件 3。

（二）经与市医保局对接，定点民营医疗机构信息由各县区自行报送。玉溪市定点民营医疗机构名单附后，各县区根据最新实际情况增减，并补充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信息。

- 附件：1.2024 年 10 月“双公示”信息报送情况表
2.2024 年 10 月产生信用监测信息数据报送情况表
3.城市信用监测信息数据填报注意事项
4.玉溪市定点民营医疗机构名单

抄报：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。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高新区管委会。

编制单位：市公共信用中心

联系电话：0877-2071261